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62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召集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现场表决: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二)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记录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27 日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公司本部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 选举张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 选举李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 选举余雄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 选举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 选举庄慧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2 选举李会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3.1 选举林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2 选举陈齐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 2020 年 7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张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余雄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庄慧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会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林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陈齐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7 月 30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2020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00-12:00。
- 2.登记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 198 号公司证券部
-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受托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60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2 名。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黎明先生、李辉先生、余雄平先生、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庄慧杰先生、李会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会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担任公司董事会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庄慧杰先生、李会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黎明** 男,1972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投资经济管理学。曾就职于玉环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历任玉环县中小企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科长;玉环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至今担任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张黎明先生不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张黎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倪建军先生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黎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辉** 男,1974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市场营销专业。曾就职于玉环县财务开发公司,历任玉环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玉环县财务开发公司经理。2018 年至今担任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担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捷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俄兴项目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玉环永茂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李辉先生不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李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李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雄平** 男,1976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曾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在 2020 年 7 月 31 日 14: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 4.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郑学国
  - 联系电话:0576-87338207;传真:0576-87335536
  - 电子邮箱:zhxg@zqje.com
-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会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1”,投票简称为“中捷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的选举票数有限行投票,股东所投票数不得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在股候选人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独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选举监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系统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张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余雄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庄慧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会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林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陈齐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盖章(签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0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至:自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会议结束止。  
 备注:

-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每项议案对应的投票栏内填写投票数,作出投票指示;
-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8

##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关联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吴瑞明先生、张海忠先生、蔡思维女士、简永藩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

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吴瑞明先生,副总经理张海忠先生,监事蔡思维女士,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简永藩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简永藩先生,持股 5%以上股东、副董事长简永藩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简永藩先生、董事、总经理彭晓伟先生的胞弟彭晓亮先生自公司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705,2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320%,减持期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6 日。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接到股东吴瑞明先生《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吴瑞明先生减持公司股份 5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181%),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吴瑞明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接到股东彭晓亮先生《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及提前终止本次计划的告知函》,截至 7 月 14 日,彭晓亮先生减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33%),减持数量已超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余下 1,350 股未实施完毕,彭晓亮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未减持股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将不再进行减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关联人员股份减持进展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近日公司分别收到股东吴瑞明先生、张海忠先生、蔡思维女士、简永藩先生提交的《股东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票来源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占减持计划比例
蔡思维	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2020-7-14	13.86	16,000	18.29%
	合计				16,000	18.29%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股东吴瑞明、张海忠、简永藩尚未实施股份减持。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蔡思维	合计持有股份	350,000	0.1151%	334,000	0.10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7,500	0.0288%	71,500	0.0235%
吴瑞明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0	0.3947%	1,200,000	0.39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0,000	0.2961%	900,000	0.2961%
张海忠	合计持有股份	745,700	0.2453%	745,700	0.24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425	0.0613%	186,425	0.0613%
简永藩	合计持有股份	559,275	0.1840%	559,275	0.18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000	0.0855%	260,000	0.0855%
简永藩	合计持有股份	605,000	0.2144%	605,000	0.21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5,000	0.0641%	195,000	0.0641%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58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

2020 年 7 月 1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以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发出表决票 6 张,收回有效表决票 6 张,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黎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在确保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立玉环恒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张黎明先生、李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股东宁波沣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余雄平先生、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黎明先生、李辉先生、余雄平先生、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议案具体表决情况:

- 1.提名张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提名李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提名余雄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4.提名倪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详情请参阅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61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经公司股东推荐,监事会同意提名林鹏先生、陈齐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职责和义务。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7 月 16 日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林鹏** 男,1974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会计学专业。曾就职于浙江康龙鞋业有限公司监事,福州康龙鞋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永嘉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0-059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通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0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发出表决票 3 张,收回有效表决票 3 张,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在确保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宁波沣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林鹏先生、陈齐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

注:1.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总股本 304,000,000 股保持不变。

2.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以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股东在履行承诺情况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1	吴瑞明、张海忠、简永藩	股份减持承诺	在本人任职或相关职务、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二十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	吴瑞明、张海忠	股份减持承诺	若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该等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两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